

# 「法律界長毛」任建峰的低級表演

張泰然



與反對派政客關係密切、屢有「出位」言論的律師任建峰，昨日組成一個名為「法政匯思」的政治組織。作為一名年輕律師，任建峰參與政治本無可厚非，但成立記者會上出現的種種荒謬言論，令人憂慮，這個「法政匯思」的組織與立法會極端激進的「人民力量」並沒有本質差別，而任建峰更可稱得上是「法律界長毛」，竟然喊出「人大831決定沒有法律效力」的無知言論，叫人大開眼界。但香港法律界、律師會出現這種低水平、極端非理性的政治團體，實在是一種悲哀。

任建峰本是一個籍籍無名的年輕律師，去年在「倒林新強」一事中，獲得衆多公民黨的法律政客站台支持，一時大出風頭，當時的一頓「痛哭」場面，更是成功爭取到無數的媒體關注。其後在「佔中」期間不斷發出「出位」言論，在《蘋果》的專欄更是標新立異，語不驚人死不休，令人側目。早前他退出香港律師會的人權憲制事務委員會，宣稱會另組團體。

到了昨日，這個名為「法政匯思」的組織正式出現，在成立記者會上，任建峰發出對二零一七年行政

長官普選的政改意見：聲稱人大「831」的決定並無法律效力，應被視作人大常委會優先的指引，法律上或憲制上特區政府均須以此作為政改第二階段諮詢的範圍；人大決定框架並不符合《基本法》及2004年憲法，與《中英聯合聲明》的精神及原意，亦違反《公民權利和政治權利國際公約》及《基本法》云云。

任建峰言論之激進與荒唐，就算立法會的「長毛」等人也會自嘆不如！事實上，人民力量、社民連等激進團體，就算不滿人大決定，也不敢公開宣稱人大決定「沒有法律效力」。但身為律師，本應當更加理性的任建峰，竟然意圖以歪理去否定人大決定的憲制地位，看來「長毛」應當「退位讓賢」，由任氏去選立法會了。

人大政改決定沒有法律效力？但凡對「一國兩制」有基本常識的人都知道，這是不容質疑的。憲法第62條第13項規定全國人大有權「決定特別行政區的設立及其制度」，行政長官選舉及立法會產生辦法顯然包含於「制度」之內；並依據《憲法》第31條即「在特別行政區內實行的制度按照具體情況由全國人民代表大會以法律規定」，全國人大須制定香港基本法將上述制度法律化、制度化。因此，全國人大及其常委會本源性地享有對香港政制事務及其發展的決定權。

（城大法學院教授朱國斌語）

再進一步，基本法第158條第1款，「本法的解釋

權屬於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全國人大常委會對基本法具有全面的、最終的解釋權，且全國人大常委會可以積極主動釋法。終審法院在一系列案件中，亦多次闡明了此種觀點。前首席大法官李國能會明確闡明，「全國人大常委會對基本法的任何條款都可以解釋，這項權力是普遍且不受限制的」；Anthony Mason大法官亦承認，作為最高權力機關的常設機關的全國人大常委會可以在任何時候，主動就基本法的所有條款進行解釋。

全國人大常委會法工委主任李飛曾明確指出：「香港政治體制的發展，涉及中央和特別行政區的關係，必須在香港基本法的框架內進行。修改行政長官的產生辦法和立法會的產生辦法及立法會法案、議案的表決程式，是香港政治體制發展中的重大問題。是否需要修改和如何修改，決定權在中央。這是憲法和香港基本法確立的一項極為重要的原則，是『一國兩制』方針的應有之義。」

事實上，香港社會各界縱然有對人大決定不滿的，但卻從不敢否認人大有此權力，否則，人大過去四次釋法與決定，便不可能在香港產生效力。從另一個角度而言，「佔中」之失敗，也正因人大決定的出台無可動搖，若非如此，學聯及反對派政客便不用喊出「人大收回政改決定」的口號了，這不已說明了事實？

在香港執業的任建峰不可能不知道這些法律事實與基本常識，但他仍然如「長毛」一般持激進言論，箇中原因何在？事實上，律師會內幾乎所有人都知道，去年發動「政治不信任」動議的任建峰，儘管表面上是一名普通的年輕律師，但卻與反對派政黨、政客、政治人物保持密切聯繫。去年六月中，「佔中投票」發起造勢活動的其間，有市民便拍到，任建峰與黎智英、李柱銘等人聚首頻頻「密談」。在「倒林」事件後，有輿論便指出，作為一名律師，有其政治立場並沒有問題，問題在於，他將個人的立場看成是「絕對立場」，將個人的主張，看作是「唯一真理」，而試圖以一種所謂的法律方式去強加予整個香港律師會。市民不知道他是天真，還是為了某種政治利益而走近黎智英。但一方面發起「政治不信任」動議，另一方面卻絲毫不掩飾與政治勢力的關係，這還能令人相信，這是一宗單純事件？

同樣，任建峰以律師的身份發表否認全國人大常委會政改決定的言論，同時以新的政治團體作為平臺，公眾不知道其背後是否有不可告人的動機、真正意圖何在。但如果香港法律界仍然是一個理性的專業團體，法治仍然是法律界奉之為圭臬的原則，那麼，任氏這種極端激進的「長毛式」言論，應當被譴責。

# 資訊科技投訴急升逾倍 佔中撕裂激發網上欺凌

香港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公署數字顯示，去年涉及資訊科技及通訊科技的私隱投訴，由2013年的93宗上升至206宗，大幅上升逾倍；網絡欺凌個案中，有25宗投訴與佔領事件有關，有不滿「佔中」分化社會的市民涉被網上欺凌，包括被起底及人身攻擊。

大公報記者 唐曉明

香港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公署表示，隨着資訊科技愈趨普及，有關資訊及通訊科技的私隱投訴亦愈益嚴重。去年公署接獲17328宗查詢個案，雖較2013年24161宗下降28%，惟收到與互聯網有關的查詢高達611宗，較2013年大幅上升44%。去年接獲1702宗投訴私隱遭受侵犯個案，同樣比2013年1792宗輕微回落，但有206宗涉及資訊及通訊科技，比2013年93宗勁升122%。

公署首席個人資料主任胡美麗表示，206宗有關資訊及通訊科技的投訴個案中，涉及與社交網站有關達99宗，比2013年45宗增幅逾倍。與智能電話應用程式有關亦佔58宗，同樣比2013年22宗大幅增加超過一倍。

## 直銷投訴升幅回落

胡美麗又稱，34宗網絡欺凌個案中，有25宗個案涉及佔領事件。她稱，除了一宗個案仍在跟進，其餘24宗都不獲起訴，其中一宗因爲投訴人在社交網站留言，指「佔中」分化香港，其後投訴人發現自己被起底，及有「佔中」網民向他人身攻擊，向公署投訴；最後由於資料當事人不作跟進而停止調查。另有一宗涉及「佔中」發起人黃之鋒。胡美麗稱，一名地產代理在網上社交平台披露了黃之鋒的住址，18名市民向公署投訴，後因證據不足，及當事人指該住址並非真實資料，所以公署經考慮後不予以跟進。

## 貸款電話多從境外打出

個人資料私隱專員蔣任宏表示，去年與直銷有關的私隱投訴升幅回落，從2013年的538宗降至277宗，減幅達49%，但有財務公司疑冒認銀行進行促銷貸款，令市



▲私隱專員公署指涉及通訊科技的投訴大幅上升。圖左起：胡美麗，蔣任宏，首席個人資料主任梁展華及首席個人資料主任張輝健

本報記者唐曉明攝

民造成困擾。蔣任宏稱，目前由通訊事務管理局管理的拒收訊息登記冊只涵蓋錄音電話，他呼籲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長將登記冊涵蓋至人對人通話。

蔣任宏又稱，以往直銷個案只要涉及境外活動就停止跟進，惟公署發現，不少涉及私人貸款電話都是從境外打出，當中不少更是香港常用的2、3字頭8位數字電話號碼。他指，單憑目前的《個人資料（私隱）條例》難以跟進，而公署本來一直與律政司及警方磋商，盡力解決由香港境外打出電話所引起的私隱個案，惟律政司及警方現正飽受「佔中」案件困擾，目前仍未能訂出時限，深入商討解決辦法。

另外，公署去年接獲70宗機構外泄個人資料的事故通報，涉事人數達四萬七千人，原因包括黑客入侵電腦系統，及有機構員工不慎把資料外泄予第三者等。

## 資訊及通訊科技應用 相關投訴

涉及內容	2013年宗數	2014年宗數
與資訊及通訊科技應用有關投訴	93	206
與社交網站有關	45	99
與智能電話應用程式有關	22	58
在互聯網披露或泄漏個人資料	42	57
網絡欺凌	6	(25宗涉及「佔中」)

資料來源：香港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公署

## 把握實現普選歷史機遇

港區省級政協委員聯誼會會長 譚錦球

一月七日，政務司司長林鄭月娥正式宣布，第二輪政改諮詢啓動，這標誌着香港的普選進程正按照法治軌道有序推進。正像諮詢標題「機不可失」所表達的，香港政制發展的良機不容錯失，一旦失去機會，對香港特區政府、香港社會將造成重大損失。

全國人大常委會的相關決定已提供諮詢框架，第二輪的諮詢內容非常豐富，有較大討論空間。一些技術層面的設計如，候選人入閘門檻、提名的投票程序等，均可對選舉結果產生重大影響。此次政改可以說是香港民主發展過程中的里程碑。然而，如此良機

卻受到反對派千般阻撓。反對派煽動港人「佔中」，導致香港特區政府於去年九月底宣布暫緩啓動第二輪政改公眾諮詢；提出公民提名等一系列明顯違反基本法的政改方案，擾亂視聽。無一不對香港社會、市民生造成損害，如若得逞，後患無窮。

當第二輪政改諮詢宣布啓動時，一批反對派議員狂妄自大，打開黃雨傘「離場抗議」。若反對派議員真的如自己所講代表廣泛民意，受民意所託，更應爲市民負責。合理合法的政改意見只有在務實、理性的態度下得以求得。全國人大常委會副秘書長李飛說過，立法會對落實行政長官普選負有重大的憲制責任，要以最大的政治勇氣和智慧尋找政治問題的出路。議

第二輪政改諮詢啓動是香港政制發展中的重要節點，表明中央和特區政府依法推進香港民主發展的決心十分堅定，不會因爲遇到一些風波而動搖。螳臂當車只是徒勞，有識之士應理性務實拋除政黨分歧和狹隘的偏見，拋除固執己見和一己私利，從大局出發，「求大同存小異」，在歷史機遇和條件下，爲香港尋求一條普選坦途。

兩個月的諮詢期轉瞬即逝，其重要意義不言而喻。如果此次政改方案不能在立法會通過，那麼阻撓特區政改、阻撓普選落實的不是中央，也不是特區政府，而是不肯爲政改方案投下贊成一票的反對派議員，他們將成爲歷史罪人。

## 譚惠珠：提委會決定不離民意

港區省級政協委員聯誼會會長 譚錦球

名制度並非實現普選的唯一辦法。譚惠珠亦表示，「白票守尾門」方案是消極不可取，荃灣各界人士，繼續務實參與政改討論，爲社會帶來正能量。

荃灣各界協會主席陳世光在會上指出，爲保證合理的入閘人數，提名階段應採取現時八分之一提委提名的入閘門檻。民建聯立法會議員陳恒鑽亦回應指，如果不爲入閘的參選人設推薦上限，或會使某參選人獲得絕大多數提委推薦，導致「一人入閘、一人出閘」的情況，令選舉失去競爭條件，因此設立推薦上限是有其必要性。

最後，聯盟執行主席陳耀星提出，將疏理並綜合在場人士意見，整合成意見書提交予政府。其他與會人士包括荃灣區「保和平 保普選」大聯盟主席團主席周厚澄；執行副主席鍾偉平、陶桂英；發起人成員古揚邦、華美玲，以及荃灣區議員文裕明、陳金霖、黃偉傑、陳振中及林婉濱。

## 「白票守尾門」消極不可取

作爲主講嘉賓的基本法委員會委員譚惠珠在會上特別提到，即使在提名委員會的基礎之上，民主擴大成分仍可以在特首參選人競爭出閘的過程中體現，提委會的決定斷不會脫離普羅大眾的民意，因此完全推翻現行提

## 譚sir卸民建聯主席 李慧玲接班大熱

【大公報訊】立法會第一大黨民建聯今年四月將會選出新一屆的領導層，正副主席及中常委都會再選。Now新聞台昨日報道指，領導民建聯八年之久的現任主席譚耀宗短期內將會在中委會上表明不會競逐連任；而副主席蔣麗芸亦會與譚耀宗共同進退。退下來的民建聯領導都會出任會務顧問。至於主席之位，最熱門的人選就是身爲行政會議成員和「超級區議員」的現任副主席李慧玲。若李慧玲當選，會成爲民建聯成立23年來首名女主席，亦是最年輕的一個，預計民建聯亦會加快拓展年輕專業路線。

## 民建聯「全青」備戰荃青

年底區選將至，各大政黨積極排兵布陣，擁全港最多區議員的民建聯今年有意在荃青兩區（荃灣和葵青）擺出「全青」陣容，派出多位年輕專業的社區主任「深耕細作」。一衆年輕人個個形象都極具親和力，做嘢又「好打得」，近期落區大受街坊歡迎。其中更有兩名「90後」靚仔靚女：香港青年大專學生協會會長、仍在公開大學政治及公共行政學系就讀的李佳斌及擁有科大工商管理學士學位的郭芙蓉。

李佳斌正積極考慮出選，但他原來現時仍未滿21歲，到報名時才「夠秤」參選。若他出選並勝出，將有機會成爲最年輕的區議員。年紀輕輕的佳斌充滿地區工作的熱誠，早年已在民建聯的地區辦事處幫手。同爲「90後」的芙蓉亦活力十足，積極「蓉」入居民生活，除了爲當區老人舉辦各種活動，她也在萬聖節推出受年輕人喜愛的項目。

此外，英國留學歸來的李世隆則有機會挑戰民主副主席尹兆堅，阿隆大學時攻讀電子工程，畢業後會從事慈善工作，如今落到社區服務一年多，更希望親身幫助更多人。



▲新春將至，民建聯立法會議員陳恒鑽（左五）將聯同民建聯在荃青的幹事一起為街坊派出特製利是封

## 梁美芬鐵證踢爆 毛孟靜無知卸責

衆所周知，「佔中」丑聞之一戴耀廷會多次揚言要癱瘓警隊，經民聯梁美芬昨日在立法會保安事務委員會上批評有關言論，但會被指收過「佔中金主」黎智英五十萬元的公民黨立法會議員毛孟靜竟混淆視聽，稱對「佔中要癱瘓警隊」一說聞所未聞，更不負責任地說「無可能」。梁美芬隨即拿出鐵證——2013年2月壹週刊對戴的訪問，提醒毛孟靜發言前要「做功課」，不要「蒙查查」。

立法會保安事務委員會昨日舉行特別會議，梁美芬和毛孟靜就戴耀廷有無發表癱瘓警隊的言論針鋒相對。梁美芬發言時，先讚揚警隊在「佔中」期間表現克制專業，認爲警隊被迫捲入爭議，是因爲發起人戴耀廷一開始就將警隊作爲打擊對象，揚言癱瘓警隊。但毛孟靜竟爲戴耀廷護短，竟稱戴從無講過要癱瘓警隊。梁美芬隨即引述2013年2月壹週刊對戴的訪問，並批評毛「蒙查查」，發言前不做功課。

戴耀廷在2013年1月提出「佔領中環」，並形容「佔中」是一場「核爆」，以此脅迫中央和特區政府接受所謂的「真普選」，一個月後，戴耀廷就接受壹週刊的訪問，認爲當前警隊人數約2.8萬，若「佔中」有一萬人，「警察不可能四個抬走一個」，更煽動「佔中」者癱瘓警隊：「中環散了，你就到灣仔警署自首，要求落口供，轉移癱瘓警署」。其實除了傳媒的訪問，戴耀廷曾多次公開發表有關言論，證據確鑿，不一而足，若毛孟靜真的如此無知，未聽過有關言論，不知道她會不會很後悔，「蒙查查」就上了「佔中」的「賊船」呢？



▲荃灣各界響應政府呼籲，日前舉行第二輪政改諮詢簡介會